



ANXIAN YUA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安賢園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922)

2022  
中期報告

[www.anxianyuanchina.com](http://www.anxianyuanchina.com)

\* 僅供識別

#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其他資料	7
簡明綜合損益表	12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1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詞彙	33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施華先生 (主席)  
施俊先生 (行政總裁)  
羅輝城先生 (副行政總裁)

### 非執行董事

王宏階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冠勇先生  
林柏森先生  
洪縕舫女士

## 公司秘書

陳嘉敏女士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獲委任)  
羅輝城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辭任)

## 審核委員會

陳冠勇先生 (委員會主席)  
林柏森先生  
洪縕舫女士

## 薪酬委員會

陳冠勇先生 (委員會主席)  
林柏森先生  
洪縕舫女士

## 提名委員會

施華先生 (委員會主席)  
陳冠勇先生  
林柏森先生  
洪縕舫女士

## 授權代表

施華先生  
羅輝城先生

##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香港總部和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  
禮頓道77號  
禮頓中心1215室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 股份資料

股份代號：00922  
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

## 網址

[www.anxianyuanchina.com](http://www.anxianyuanchina.com)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市場概覽

長久以來，孝道觀念作為中華傳統美德之一，深深地薰陶和影響了一代又一代的中華兒女。「孝」的文化傳承，亦成為了殯葬行業在中國存在和發展的重要基礎。

儘管新冠疫情的餘波未盡，世界經濟形勢仍然復雜嚴峻，但中國疫情已基本可控，經濟和社會秩序穩定邁進復甦軌道，「十四五」新發展新格局已然開啟。隨著中國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提高，也進一步催生了人們對殯葬服務的感情訴求與品質追求。

2020年第七次全國人口普查結果顯示，中國60歲及以上人口約2億6千萬人，與2010年相比上升5.44%。人口老齡化的不斷加深、中國龐大的人口基數、城市化的不斷推進，這些驅動因素促使中國殯葬行業成為最穩定發展行業之一，行業前景亦不容小覷。

## 業務回顧與展望

本集團作為中國最早的殯葬服務提供商之一，不忘初心，始終致力於提供優質的殯葬服務，讓每一位客人感受尊重和尊嚴、表達哀思與孝道。

回顧期內，本集團在集團董事會的正確領導下，廣大員工齊心協力、團結一致，實現了經濟效益和社會效益雙豐收的良好業績，內部管理更加規範，各項工作有序開展。期內，集團整體運營平穩，銷售額繼續保持穩定上升的態勢，財務成本與負債規模進一步實現「雙降」，經濟效益顯著提升，為實現集團中長期發展目標進一步夯實了基礎。本集團緊跟國家最新頒布的「十四五民政事業發展規劃」，繼續發揮行業先進導向作用，積極推進文明綠色殯葬建設，鼓勵使用綠色環保用材、節約用地、生態安葬。

另一方面，本集團多次在各園區組織英烈祭祀、人文紀念館紀念活動，覆蓋到環境保護、文化教育等多個領域，積極承擔社會責任，旨在傳承民族永恆的人文精神，構築生命關懷的精神家園。

如「安賢園清明公祭儀式暨愛國名人紀念展」、「海空衛士王偉犧牲20周年紀念」等活動，影響力大，傳播範圍廣，受到社會各界的關注和支持，掀起了一股愛國主義教育熱潮。

2021年是集團又一個20年的開局之年，本集團將繼續倡導並踐行「以人為本、文化為根，科學為繩、服務為宗」的經營理念，堅持以「發揚老傳統，樹立新觀念」為企業精神，以「品位·安賢」為建設核心，掀開集團發展的新篇章，努力成為有社會責任感、有實力、有溫度的中國殯葬行業的一線品牌。

## 財務回顧

本期間內，本集團錄得溢利淨額約34,98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9,981,000港元），而收益約為156,09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9,968,000港元）。本集團溢利淨額同比增加約5,003,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毛利的增加抵銷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費用的增加。

毛利由82,059,000港元增加至106,876,000港元，同比增加24,817,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收益由139,968,000港元增加至156,096,000港元及於本期間對新型墓位的成本控制改善。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11,139,000港元增加至15,204,000港元，同比增加36%。此乃主要由於推廣活動的費用增加。

行政費用與同期相比由30,844,000港元增加至39,225,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墓園相關成本及僱員福利開支增加。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961,20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36,045,000港元）。本集團之資產淨額同比增加約25,156,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溢利淨額增加及人民幣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升值而導致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收益約12,371,000港元所致。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期間內，現金流入淨額約44,52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現金流入淨額約151,825,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302,87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55,936,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有短期銀行及其他借貸約42,01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9,045,000港元）及長期銀行及其他借貸約73,65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0,348,000港元）。

## 資產負債比率

本期間末之資產負債比率（總負債／總資產）為0.31（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0.30）。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就若干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抵押任何物業（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於浙江安賢園之98.38%股權已抵押作為該附屬公司獲授銀行借貸之擔保。

## 訴訟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尚未了結之訴訟。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擔保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尚未了結之財務擔保。

##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本期間內，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結算業務。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乃於中國經營業務。中國附屬公司所有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結算，並於期間結算日作為海外業務換算為港元。本期間內並無進行任何外幣對沖。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分別有12名僱員（包括董事）（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2名僱員）及302名僱員（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364名僱員）。本集團根據相關市場慣例及僱員個人表現，定期檢討僱員薪酬及福利。除基本薪金及強制性公積金外，僱員享有購股權計劃等其他福利，據此，董事可酌情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薪酬政策。

本集團設有購股權計劃，可供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及僱員參與。

本期間內總員工（包括董事）成本約20,24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7,764,000港元），其中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為約6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0,000港元）。

## 供股及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宣佈，董事會建議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1港元，按每持有兩股已發行股份獲發三股供股股份之基準實施供股，以透過發行最多1,332,817,890股供股股份（「供股」）籌集最多約133,300,000港元（扣除開支前）。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完成供股，並發行1,332,817,890股供股股份。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1,500,000港元。

供股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八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九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之公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八日之供股章程（統稱「供股文件」）。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有關更改供股所得款項用途的公佈，鑒於目前市況，董事會已議決，將原先分配用於潛在策略性投資機會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81,490,000港元重新分配以(i)償還現有債務及應付款項，此將降低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減少利息開支及融資成本，並在分配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方面實現更大的靈活性以滿足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及(ii)作為一般營運資金以滿足本集團的業務發展，令本集團能夠部署財務資源應對未來的經濟不確定性，乃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文載列供股文件所述之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所得款項淨額實際用途、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餘額、重新分配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及動用餘下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預期時間表之詳情：

所得款項淨額之原有擬定用途	供股文件 所述之 所得款項 淨額擬定用途 (%)	截至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之所得款項 淨額實際 用途	於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之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之餘額	重新分配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預期動用 時間表 (附註)
潛在策略性投資機會	81,490,000港元 (62%)	-	81,490,000港元	-	-
償還現有債務及應付款項	28,891,000港元 (22%)	28,891,000港元	-	60,000,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 四月三十日前
一般營運資金	21,120,000港元 (16%)	21,120,000港元	-	21,490,000港元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前
	<b>131,501,000港元</b>	<b>50,011,000港元</b>	<b>81,490,000港元</b>	<b>81,490,000港元</b>	

附註：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預期時間表乃基於董事會對當前及未來業務市場情況作出之最佳估計，且可能根據未來市況發展而有變。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業績分別載於第12及13頁之簡明綜合損益表及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內。

董事已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9港仙（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8港仙），其將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日（星期一）向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

## 其他資料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所擁有而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須登記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指之登記冊，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身份	持有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附註3)	附註
施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25,795,000	1.16%	
	控制公司權益	1,273,530,616	57.33%	1
施俊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500,000	1.37%	
羅輝城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0,000	2.25%	
	控制公司權益	1,273,530,616	57.33%	2

附註：

- 1,273,530,616股股份乃以Master Point Overseas Limited之名義註冊。Master Point Overseas Limited為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之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施華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施華先生被視為擁有Master Point Overseas Limited持有之1,273,530,616股股份之權益。
- Master Point Overseas Limited持有之1,273,530,616股股份由Master Point Overseas Limited（作為質押人）質押至勝緻國際有限公司（「勝緻」）（作為承押人），勝緻由羅輝城先生擁有25%權益及由True Promise Investments Limited（「True Promise」）（一間由羅輝城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擁有73.5%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輝城先生及True Promise被視為於勝緻擁有權益之1,273,530,61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百分比按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普通股總數2,221,363,150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由本公司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以下股東，除董事或行政總裁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

於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身份	持有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附註3)	附註
Master Point Oversea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273,530,616	57.33%	1
勝緻國際有限公司	於股份中擁有證券權益的人士	1,273,530,616	57.33%	2
True Promise Investments Limited	控制公司權益	1,273,530,616	57.33%	2

附註：

- Master Point Overseas Limited之權益亦披露為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中Master Point Overseas Limited之實益擁有人施華先生之權益。
- 勝緻及True Promise之權益亦披露為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中羅輝城先生之權益。
- 百分比按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普通股總數2,221,363,150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並無其他人士（並非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其他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 其他資料

### 購股權計劃

本期間內，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採納日期」）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為對本集團業務經營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人士提供獎勵或回報。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人士包括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諮詢人及顧問。

因悉數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將予授出之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之已發行股份之10%（經本公司進行並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生效之股本重組更改）（「計劃授權限額」）。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向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1%。倘向參與者額外授出任何購股權（「額外授出」）將導致於12個月期間直至額外授出日期（包括該日）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向有關參與者授出及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合共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1%，則額外授出必須獨立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有關參與者及彼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倘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為彼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須於大會上放棄投票）上批准。

儘管有前述規定，倘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已授出及尚未行使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則本公司不可授出任何購股權。

董事會可酌情邀請任何合資格人士按根據下文所述計算之價格承購購股權。於接納購股權後，合資格人士應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之代價。購股權將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28日期間提呈以供接納。

購股權計劃於購股權計劃之批准日期（即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其後概不會授出任何額外購股權，但購股權計劃之條文於所有其他方面仍有十足效力及效用，而於購股權計劃期限內授出之購股權可繼續根據其發行條款行使。

受限於購股權之股份之行使價將為董事會釐定及告知各參與者之價格，且須至少為以下之較高者：(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當日（須為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及(ii)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當日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

所有以股份為基礎之報酬將以權益結算。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以發行股份以外方式購回或結付購股權。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表決之權利。

本公司董事確認，購股權計劃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於本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未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競爭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董事資料變更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須根據上市規則13.51B(1)條披露之董事資料變更。

### 企業管治常規

於本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適用守則，惟對守則之守則第A.1.1條之偏離除外。

#### 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1.1條

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1.1條訂明，董事會應定期舉行會議，而每年應最少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舉行一次。於本期間內，僅舉行一次董事會常規會議以審閱及討論年度業績。本公司並無公佈其季度業績，故認為毋須每季舉行會議。

本公司會因應規則之變動及最佳常規之發展，不斷致力檢討及加強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程序。

###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成立，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目的為（其中包括）檢討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冠勇先生、林柏森先生及洪縉舫女士組成。陳冠勇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已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及審閱本集團之內部監控以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及本公司中期報告，並對所採納之會計處理方法無異議。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用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本公司於本期間內並不知悉任何不合規之事件。

## 其他資料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項下規定之訂明最低公眾持股量。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一）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收取中期股息的股東資格，於該日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供登記。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日（星期一）向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

### 刊載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公司之中期業績公佈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nxianyuanchina.com](http://www.anxianyuanchina.com))。本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亦已於上述網站刊載。

### 鳴謝

董事會謹此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努力及投入以及其股東對本集團之支持。

承董事會命  
安賢園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施華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收益</b>	5	<b>156,096</b>	139,968
銷售成本		<b>(49,220)</b>	(57,909)
<b>毛利</b>		<b>106,876</b>	82,059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b>2,879</b>	2,848
銷售及分銷開支		<b>(15,204)</b>	(11,139)
行政費用		<b>(39,225)</b>	(30,844)
融資成本	7	<b>(2,263)</b>	(1,913)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6	<b>53,063</b>	41,011
所得稅開支	9	<b>(18,079)</b>	(11,030)
<b>期內溢利</b>		<b>34,984</b>	29,981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b>35,383</b>	29,026
非控股權益		<b>(399)</b>	955
		<b>34,984</b>	29,981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之每股盈利</b>			
基本及攤薄 (港仙)	11	<b>1.59</b>	1.96

#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b>34,984</b>	29,981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b>12,371</b>	28,95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投資公平值變動	<b>15</b>	106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扣除稅項)	<b>12,386</b>	29,05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b>47,370</b>	59,037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47,204</b>	56,664
非控股權益	<b>166</b>	2,373
	<b>47,370</b>	59,037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04,683	106,926
使用權資產	12	2,470	2,728
無形資產	12	453,155	448,228
商譽		13,415	13,223
股權投資		1,088	1,073
基金資產	13	224,484	225,305
授予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16	1,933	2,658
非流動資產總值		801,228	800,141
<b>流動資產</b>			
存貨	14	278,304	281,143
貿易應收款	15	1,413	1,44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79	2,143
授予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16	1,380	6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2,875	255,936
流動資產總值		585,851	541,276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	17	49,197	47,15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905	7,938
合約負債		25,471	23,82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8	42,012	39,045
租賃負債		628	1,233
應付稅項		44,387	46,086
應付股息		22,214	–
流動負債總額		196,814	165,283
流動資產淨值		389,037	375,99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90,265	1,176,134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8	73,653	90,348
合約負債		28,618	26,376
租賃負債		1,265	806
遞延稅項負債		125,528	122,559
非流動負債總額		229,064	240,089
<b>資產淨值</b>		961,201	936,045
<b>權益</b>			
股本	19	222,136	222,136
儲備		700,040	675,0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22,176	897,186
非控股權益		39,025	38,859
權益總額		961,201	936,045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按公平值	計入	其他全面	收入之股權	繳入盈餘	匯率波動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份溢價*	投資儲備*	投資儲備*	儲備*	儲備*	儲備*	儲備*	儲備*	儲備*	儲備*	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222,136	151,136	(1,333)	171,719	29,925	4,509	(10,687)	329,781	897,186	38,859	936,045
期內溢利		-	-	-	-	-	-	-	35,383	35,383	(399)	34,984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	11,806	-	-	11,806	565	12,37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股權投資公平值變動		-	-	-	-	-	15	-	-	15	-	1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1,821	-	35,383	47,204	166	47,370
上一財政年度批准之末期股息1.0港仙 (附註10(b))		-	-	-	(22,214)	-	-	-	-	(22,214)	-	(22,214)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222,136	151,136	(1,333)	149,505	29,925	16,330	(10,687)	365,164	922,176	39,025	961,201

\* 此等儲備賬目包含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下之綜合儲備。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按公平值 計入 其他全面 收入之股權 投資儲備*	股份溢價*	繳入盈餘 儲備*	法定儲備金*	匯率波動 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476	152,916	189,490	20,152	(65,126)	(10,687)	259,259	645,335	34,993	680,328
期內溢利	-	-	-	-	-	-	29,026	29,026	955	29,981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27,532	-	-	27,532	1,418	28,95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股權投資公平值變動	-	-	-	-	106	-	-	106	-	106
	-	-	-	-	27,638	-	29,026	56,664	2,373	59,03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33,281	(1,780)	-	-	-	-	-	131,501	-	131,501
於供股完成後發行股份	222,136	151,136	189,490	20,152	(27,488)	(10,687)	288,285	833,500	37,366	870,866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b>60,690</b>	51,785
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b>349</b>	724
融資活動(所耗)／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b>(16,515)</b>	99,316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淨額</b>	<b>44,524</b>	151,82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55,936</b>	77,657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b>2,415</b>	6,320
<b>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302,875</b>	235,802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之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b>302,875</b>	235,802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安賢園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並以香港為經營地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銅鑼灣禮頓道77號禮頓中心1215室。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墓園業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Master Point Overseas Limited (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而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為施華先生。

## 2.1 編製基準

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除按公平值列示之股權投資外，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呈列，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價值亦已折合至最接近千港元。

該等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載列之全部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2.2 獲本集團採納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於本期間內，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與編製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及有關當前會計期間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利率基準改革—第2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於本期間應用上述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所呈報之金額及／或該等財務報表中所載列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可能與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及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年度改進 <sup>1</sup>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2號的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會計估計之披露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概念框架之提述 <sup>3</sup>

<sup>1</sup>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對收購日期為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第一個年度期間期初或之後的業務合併生效

本集團已開始就採納上述現有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之影響進行評估。董事預期，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時作出之重要判斷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即墓園業務。由於此為本集團之唯一可呈報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報進一步經營分部分析。

### 地區資料

####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分類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	156,096	139,968

上述收益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地區資料 (續)

(b) 非流動資產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香港	1,536	1,598
中國	796,671	794,812
	<b>798,207</b>	796,410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之所在地劃分及不包括金融工具。

### 有關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收益之10%或以上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5.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

### 客戶合約之收益分類

於下表，收益以主要產品及服務以及收益確認時間分類。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即於中國之墓園業務，而收益之地區分類資料已載於上文附註4(a)。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收益按產品及服務劃分</b>		
銷售墓位及龕位	142,610	126,970
管理費收入	1,915	1,842
殯儀服務	11,571	11,156
	<b>156,096</b>	139,968
<b>收益確認時間</b>		
某一時間點	142,610	126,970
隨時間	13,486	12,998
	<b>156,096</b>	139,968
<b>其他收入及收益</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盈利淨額	20	116
銀行利息收入	1,686	1,073
其他	1,173	1,659
	<b>2,879</b>	2,848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6. 除所得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前溢利乃於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39,197	47,727
已提供服務成本	4,014	4,708
僱員福利開支 (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附註8))：		
— 工資及薪金	17,818	15,736
無形資產攤銷*	1,578	1,695
墓園資產攤銷*	4,430	3,779
核數師酬金	400	400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66	4,758
— 使用權資產#	954	965
匯兌虧損淨額	13	32

\* 於本期間，無形資產及墓園資產之攤銷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內之「銷售成本」。

# 使用權資產折舊265,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96,000港元) 及689,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69,000港元) 分別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費用」。

##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80	9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3,154	3,899
減：利息資本化	(971)	(2,077)
	2,263	1,913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分部披露本期間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袍金	234	15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178	1,860
退休金計劃供款	18	18
	2,196	1,878
	2,430	2,028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千港元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陳冠勇先生	78
林柏森先生	78
洪緝舫女士	78
	234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陳冠勇先生	60
林柏森先生	60
姚洪先生	(i) 30
	150

附註：

(i)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一日辭任。

本期間並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續)

###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供款 千港元	薪酬總額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b>執行董事：</b>			
施華先生	780	–	780
施俊先生	660	9	669
羅輝城先生	660	9	669
	<b>2,100</b>	<b>18</b>	<b>2,118</b>
<b>非執行董事：</b>			
王宏階先生	78	–	78
	<b>2,178</b>	<b>18</b>	<b>2,196</b>
<b>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b>執行董事：</b>			
施華先生	780	–	780
施俊先生	420	9	429
羅輝城先生	600	9	609
	<b>1,800</b>	<b>18</b>	<b>1,818</b>
<b>非執行董事：</b>			
王宏階先生	60	–	60
	<b>1,860</b>	<b>18</b>	<b>1,878</b>

本期間內並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之安排(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9.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附屬公司所在及經營之司法權區產生或導致之溢利按實體基準繳付所得稅。

根據百慕達規則及法規，本公司毋須繳付該司法權區之任何所得稅(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由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自香港產生或賺取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中國即期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按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以25%(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之法定稅率釐定。

所得稅開支之主要部分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稅項		
本期間中國所得稅	18,162	10,332
遞延稅項	(83)	698
本期間所得稅開支總額	18,079	11,030

## 10. 股息

董事已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9港仙(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0.8港仙)，其將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日(星期一)向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

(a) 本期間應佔股息：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9港仙(二零二零年：0.8港仙)	19,992	17,771

於相關財政期末建議派發的中期股息尚未在相關財政期末確認為負債。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0. 股息 (續)

- (b)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按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計算，當時末期股息估計為22,214,000港元。末期股息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 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本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35,38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9,026,000港元)及已發行之2,221,363,000股(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80,703,000股)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之供股作調整。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

於本期間，本集團收購成本為1,37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65,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機器項目。本期間已出售賬面淨值為1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之物業、廠房及機器項目，產生出售盈利2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6,000港元)。

於本期間末，概無物業、廠房及設備被用作銀行授予之銀行融資之抵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此外，本集團已於本期間訂立新租賃協議。本期間已相應確認67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29,000港元)之使用權資產。

本期間概無添置無形資產(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3. 墓園資產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土地成本	20,151	20,135
景觀設施	204,333	205,170
	<b>224,484</b>	225,305

## 14. 存貨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存貨 — 墓位	278,304	281,143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預計存貨約192,07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12,174,000港元)於一年以後收回。

## 15. 貿易應收款

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於本期間末貿易應收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60日內	598	612
61至180日	-	31
超過一年	815	803
	<b>1,413</b>	1,446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6. 授予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安賢園（浙江）向本集團附屬公司銀川福壽園之非控股股東授出貸款，本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元（相等於約3,550,000港元）。該貸款按年利率1%計息，實際年利率為4.64%。該貸款及應計利息須於五年內每年償還，並以該非控股股東持有之銀川福壽園的30%股權作抵押。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分析為：		
即期	1,380	608
非即期	1,933	2,658
	<b>3,313</b>	3,266

## 17. 貿易應付款

於本期間末貿易應付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90日內	27,540	40,798
91至180日	11,102	1,066
181至365日	3,742	10
超過一年	6,813	5,284
	<b>49,197</b>	47,158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實際利率 (%)	還款日期	千港元
<b>即期</b>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			
—有擔保及有抵押 (附註(a))	4.75	二零二一年十月至二零二二年七月	36,010
其他借貸			
—無抵押 (附註(b))	12.00	二零二二年九月	6,002
			<b>42,012</b>
<b>非即期</b>			
銀行貸款			
—有擔保及有抵押 (附註(a))	4.75	二零二二年十月至二零二四年七月	73,653
			<b>115,665</b>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	還款日期	千港元
<b>即期</b>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			
—有擔保及有抵押 (附註(a))	4.75	二零二一年四月至二零二二年一月	33,129
其他借貸			
—無抵押 (附註(b))	12.00	二零二二年九月	5,916
			<b>39,045</b>
<b>非即期</b>			
銀行貸款			
—有擔保及有抵押 (附註(a))	4.75	二零二二年四月至二零二四年七月	90,348
			<b>129,393</b>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續)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根據還款時間表及分析為：		
須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	36,010	33,129
第二年	36,010	35,496
第三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37,643	54,852
	<b>109,663</b>	123,477
其他應償還貸款：		
一年內	6,002	-
第二年	-	5,916
	<b>6,002</b>	5,916
	<b>115,665</b>	129,393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109,66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23,477,000港元)以於本公司附屬公司之98.38%股權及其中一名執行董事有控制權之關連公司所擁有之物業連同來自該等物業之應收租金收入作抵押，並由一間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五日，本集團提前償還部分銀行貸款48,013,000港元，最後還款日期將修訂為二零二三年四月。

- (b) 該結餘為無抵押並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到期。由於此筆貸款包含按要求償還之條款，故其相應分類為流動負債。
- (c) 所有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9. 股本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2,221,363,000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221,363,000) 股普通股	<b>222,136</b>	222,136

本公司之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2,221,363	222,136

## 20. 資本承擔

於本期間末本集團概無重大資本承擔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1. 關連人士交易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本期間與關連人士訂有下列交易。

### (a) 與關連人士進行之其他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向其中一名執行董事擁有控制權之關連公司支付之顧問費 (附註(i))	1,446	1,331

附註：

(i) 該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第14A.76(1)(c)條之最低豁免水平之交易，並因此獲全面豁免遵守所有披露規定。

### (b) 與關連人士之尚未償還結餘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關連公司之尚未償還結餘為30,000港元（計入「其他應付款項」）（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30,000港元）。該金額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董事認為，主要管理人員為該等有權力及有責任直接或間接計劃、指揮及控制本集團業務之人士，並界定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主要管理人員酬金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 22. 報告日期後事項

截至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並無發生本集團須予披露之報告日期後事項。

## 23. 批准財務報表

該等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詞彙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以下涵義：

安賢園浙江	指	安賢園(浙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行政總裁	指	本公司行政總裁
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安賢園	指	安賢園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公司秘書	指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執行董事	指	執行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會計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之統稱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指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非執行董事	指	非執行董事

本期間	指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銀川福壽園	指	銀川福壽園人文紀念園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
浙江安賢園	指	浙江安賢陵園有限責任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指	百分比